

教师学分管理（系统）常见问题

1. 学分的折算需要我们自己计算吗？如何操作？

学分就是自动折算的，在你发布培训项目时，选择好项目类别，点击下方折算，学分就会自动折算。

若是已发布的培训，但之前没有选择折算，就需要点- 项目属性- - 重新选择学分折算类型- 勾选下方折算，然再到成绩登记中先取消审核，再审核一下，即可折算学分。

2. 统筹 26 学分是否是打通的？自主培训和统筹培训可以吗？

统筹 26 学分是打通的，但是我们建议三种类型的培训项目老师们都要有机会参加。实在遇到特殊情况，在实施初期，通过打通这三种培训的学分界限完成 26 个学分也是允许的，但是不鼓励。

统筹培训的 26 分和自主培训的 10 分，这两者是不可以互通的。自主学分超出的部门，不能用以充当任何统筹培训的学分。

3. 学分系统账号是什么账号，需要怎么申请？

学分系统的账号除个别发群里已调整的承训机构账号外，其他沿用之前的培训账号，如不清楚账号的请联系之前的培训管理员，如找不到的请出示一份说明材料并盖章，发送扫描件给学分管理群的章老师或郑老师。

4. 新设立的区，没有省级学分系统账号怎么办？

请出示一份说明材料，并加盖公章，给师资处- 梁海军老师，我们将会统一安排处理生成新账号，说明材料中请留好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5. 教师手上现有 2 个学历，如何冲抵？是否能同时进行冲抵？

可充抵的新学历必须是在这个培训周期内获得的，即：从 18- 19 学年开始的五年内，每个培训周期内获得的学历都可以在本周期内充抵，最高不超过 8 学分。且对于还在试用期的获得的学历提升其证书不能冲抵学分，必须是正式任教后的。

6. 发布的培训如何删除？

点击 显示高级面板 - - 查询- - 下方有个删除按钮

7. 教师个人要查自己的学分如何登入？

教师就登录自己的账号即可，在省系统中，每个教师都有自己的一个教师账号，登录后，点学分管理。具体看下群共享的操作手册- - 教师角色。

8. “ 自主培训，计 10 分。在一个培训周期内，中小学教师应参加由学校（幼儿园）自主组织并实施的培训并获得不少于 10 个学分。” 学分构成表中规定自主培训的项目包括“ 学校自主组织的各类培训项目（校本培训）”“ 学校自主组织的各类教研活动（校本教研）”“ 教师工作坊、名师工作室组织的各类研修活动” 等三项，其中“ 校本培训”“ 教师工作坊、名师工作室（哪个级别的工作坊）组织的各类研修活动” 到底指什么？

在自主培训中所列的三类活动，各校都可以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自行选择，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即可。如果是乡村学校，可能它就选县级的名师工作坊，如果是市里的学校，可能就得选市级、甚至省级名师工作坊了。具体教师工作坊和名师工作室做什么事，就根据他们的实际。各地对教师工作坊和名师工作室都有考核，为了不重复多头管理，我们认他们的考核结论。

9. “自主培训项目中，教师听课 20 节/学年、开设 1 节县（区）级及以上或 2 节校级公开课、承担县（区）级及以上培训讲座 1 次或校内培训讲座 2 次，可计 1 学分”。是否可以这样理解，有其中一项可以计 1 学分，如果有二项就计 2 学分？

可以这么理解，有一项就认 1 学分，有二项就认 2 学分。但是都要有计划、有过程记录。

10. “其他未提及的校本研修方式及学分折算标准，由各校（园）在年度申报方案中提出，由对应层级的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审核、认定。”其他校本研修方式是指什么？学分折算标准应该要不低于县区级级别培训的标准吧？

其他校本研修方式就是各校自主选择的形式。列这一条的目的就是鼓励各校结合自己的情况开展个性化的校本研修。学分折算的标准不低于县区级，10 学时/学分。

11. “托底的全员培训”和“互联网+全员培训”中的“全员培训”是否同一个概念；“托底的全员培训”由谁来组织实施，市级还是区县级，或是市级和区县级分别实施；“托底的全员培训”是线上还是线下，如是线上学习的话，平台由谁提供；如是线下集中培训的话，那仍然要绕回经费不足的问题。

托底的全员培训与互联网+全员培训中的全员培训是同一个概念；托底的全员培训根据实际情况来确定由谁来组织。例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在做出全县域本年度均无法完成相应培训学分的预判后，即可提出托底培训方案，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后组织实施。由于学分管理初次实施，大家的经验都不足，作为一个最终的“解决方案”，我个人建议，大家可以暂时先不考虑托底的问题。按照规定动作先试一年，看看实际学分获得的情况。如果实施一年之后，离设想的差距确实很大，且是全省较为普遍的情况，到时省厅会出台统一的补充政策或说明，大家不用过于担心。

12. 省市县那 26 分，其中 15 分可以得到，托底最高可以得 7.5（每年不超过 1.5 分），可剩下 3.5 分不是所有教师能够拿得到的！因为能够参加国培计划项目和省培项目，不是所有人都能够参加，那都是下计划的。即使是市县级培训，也不可能是全员参加。通过其他途径获取学习冲抵学分，也只是部分教师能够。因此，这个统筹培训的学分（26 分）有一部分教师是无论如何都达不到的。

问题确实可能存在。因为省内各地的情况各异，有的地区完全能够达到，有的地区则确实达不到。现在省厅的意见是，大家都先按文件要求去试行，等试行一年后再看看各地具体的情况。不排除将来通过调整各地国培、省培指标的方式来平衡各地的差异，甚至再出台新的补充性文件来解决这个问题。

13. 在统筹培训的 26 分当中，如果有一位教师在周期内通过参加国培、省培、市培等项目累计获得了 26 学分，那么，他可以是否可以不参加全员培训？

可以，我们希望通过学分管理撬动现在的培训，一是撬动各类教师积极参训，二是撬动培训设计者和组织者高效工作。

14. 村小可以自己进行自主培训吗？

可以，村小可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设计自主培训的方案，但是要上报备案。通过后就可以按方案中规定的内容和形式自行组织实施考核，这个是认学分的。

15. 各中小学校的校本培训方案是上报到进修学校备案还是上报到学分管理平台？

这个培训方案是在学分管理平台上申报，然后上级相关部门（教育局或教师进修学校，根据各地的实际情况）在平台上审核并反馈。

16. 一年内，老师即参加了全员学习又参加了国培计划，学分可重复计算吗？

参加了培训就会有学分。这不是重复计算的概念，而是累计的概念。参加了国培得到相应的学分，参加全员也得到相应的学分，两者可以相加。

17. 即将毕业的定向代课老师要采集信息吗？另外，去年九月新老师也是同一表格一起采集吗？

去年9月新进的老师要采集信息，还没毕业的可以缓一步。

18. 我们县有几个一人一校的村小，既不能参加集中培训，校本培训也做不到，怎么办？这些老师可以并进中心校参加教研，但走了就没人上课了。

这个情况比较特殊，等省厅领导的意见。

19. 教师是按现在教学科目报，还是资格证上教学科目报？

培训最基础的目的是为了促进工作的改善和提升，建议按正在从事的工作报。有些教师具体的学科肯定会有变，但至少要对应当前所教的学段。

20. 《答疑手册》中有这样一句话“教育行政部门持有《教师资格证书》的在岗人员，其培训学分管理另行规定。”是否意味着他们可不用参加全员远培呢？他们的学分怎么算呢？

他们暂时可以不用参加，后续对这部分同志会有专门的解决方案。

21. 借调到教育主管部门的持有教师资格证的人员要培训吗？借调到教育主管部门的持有教师资格证的人员要培训吗？

借调的暂时也不作要求，后续有调整会再通知。